

## 利未記要道略解 第廿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讀利未記第十三章第40至59節，「『人頭上的發若掉了，他不過是頭禿，還是潔淨。他頂前若掉了頭髮，他不過是頂門禿，還是潔淨。頭禿處，或是頂門禿處，若有白中帶紅的災病，這就是大麻瘋，發在他頭禿處或是頂門禿處，祭司就要察看，他起的那災病若在頭禿處或是頂門禿處有白中帶紅的，像肉皮上大麻瘋的現象，那人就是長大麻瘋不潔淨的，祭司總要定他為不潔淨，他的災病是在頭上。』」

身上有長大麻瘋災病的，他的衣服要撕裂，也要蓬頭散髮，蒙著上唇，喊叫說：「不潔淨了！不潔淨了！」災病在他身上的日子，他便是不潔淨。他既是不潔淨，就要獨居營外。

染了大麻瘋災病的衣服，無論是羊毛衣服、是麻布衣服；無論是在經上、在緯上；是麻布的、是羊毛的；是在皮子上，或在皮子作的什麼物件上；或在衣服上、皮子上、經上、緯上；或在皮子作的什麼物件上，這災病若是發綠，或是發紅，是大麻瘋的災病，要給祭司察看。祭司就要察看那災病，把染了災病的物件關鎖七天。第七天他要察看那災病，災病或在衣服上、經上、緯上、皮子上，若發散，這皮子無論當作何用，這災病是蠶食的大麻瘋，都是不潔淨了。那染了災病的衣服，或是經上、緯上、羊毛上、麻衣上，或是皮子作的什麼物件上，他都要焚燒，因為這是蠶食的大麻瘋，必在火中焚燒。

祭司要察看，若災病在衣服上、經上、緯上，或是皮子作的什麼物件上，沒有發散，祭司就要吩咐他們，把染了災病的物件洗了，再關鎖七天。洗過以後，祭司要察看，那物件若沒有變色，

災病也沒有消散，那物件就不潔淨，是透重的災病，無論正面反面，都要在火中焚燒。

洗過以後，祭司要察看，若見那災病發暗，他就要把那災病從衣服上、皮子上、經上、緯上都撕去。若仍現在衣服上，或是經上、緯上、皮子作的什麼物件上，這就是災病又發了，必用火焚燒那染災病的物件。所洗的衣服，或是經，或是緯，或是皮子作的什麼物件，若災病離開了，要再洗，就潔淨了。

這就是大麻瘋災病的條例。無論是在羊毛衣服上、麻布衣服上、經上、緯上和皮子作的什麼物件上，可以定為潔淨或是不潔淨。」

### 神啟示詳盡是為保護人

聖經讀起來好像是很囉嗦，因為翻來覆去地說，但這就證明神啟示事務的時候，是非常精細、非常準確、非常細心。你讀起來雖是麻煩，可一點都不能漏，要沒有遺漏。神的話都是煉淨的，也不可加、也不可減（箴卅 5、6）。因為神的話不是簡略的，乃是非常詳細的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這是一件大事。大麻瘋的災病是會傳染的，若是發散，使全群都染上，可不得了。大麻瘋的災病在那個年代是沒有什麼藥可醫治的，只有神特別行神蹟。現代治療大麻瘋有一些藥物，像 DDS、木餾油，也有用特殊的蠟來燙，或者其他很多的方法。從前沒有這些治療方法的時侯，大麻瘋就變成一種可怕的傳染病。我常常到大麻瘋病院去傳福音，有時候會住在裏面兩個禮拜。我看過很多瘋病人，有的鼻子會潰爛、爛掉；有的耳朵會沒有；有的手指、器官會潰爛。那是什麼原因呢？因為大麻瘋病使他失去了知覺；哪裏有了病，瘋病就使他失去知覺。他神經

裏的神經細胞就不傳導消息了。所以，你紮了針、碰破了或弄傷了都沒有感覺，拿火燒都不會痛，很可怕！所以，一不留心就碰破了，碰破以後，癩瘋病就使它快快地潰爛。有的癩瘋病發得特別厲害的時候，這個人真是慘不忍睹，全身到處都是潰爛，滿臉都是鼓起來的，鼻子、耳朵、眼眉都會掉光。你一看就知道，他的眼眉沒有了，連毛髮也會掉光的。所以，這裏說，頂門禿（禿頂）也要分辨得很清楚。

### 癩瘋病有可怕的傳染性

假如，掉頭髮僅僅是一個禿頭，就沒有關係。禿頭是遺傳性的病，祖先裏有禿頭，他的兒孫中一定也有。有的還是隔代遺傳，祖父那一代有、外祖父那一代有，等到了他也就有。還有一種是皮膚厚，毛髮竄不出來、毛孔裏的毛長不出來，就變成禿頭了。這些都不是癩瘋病、都沒有傳染性，所以不可怕。頂門禿、禿頭都不算是可怕。但一看見裏面發白了，有白斑一樣的東西，若白斑邊上再發紅，就有問題了。那也不是癬子、也不是瘡、也不是火斑。那時候，祭司就有責任要來查看，這是非常厲害的傳染病。

以前，人不懂得癩瘋病其實是會傳染的。癩瘋病有幾種傳染途徑，有的時候連唾沫都可以傳染，但這要在他的發病期間。因為癩瘋病有陰性的、有陽性的。陽性的就會顯明出來，陰性的就隱藏在那裏。癩瘋病的細菌是桿菌，叫癩瘋桿菌，非常地頑強，不容易把它殺死。所以，在過去就等於是無藥可治。後來我常常到癩瘋病院，與那些同工的弟兄姊妹們交談。大概照顧癩瘋病人的，除了國家設立的以外，基督教團體辦的是最多的。譬如，在美國、加拿大，有些傳教士到中國甘肅一帶的癩瘋區，那裏有很多癩瘋病人。或像臺灣附近的澎湖，這些地方都是癩瘋病區。因

為自古以來就有癩瘋病，又因缺少常識、沒有阻擋的方法，癩瘋病就在那些地區變成了蔓延的狀態。還有一個原因就是太潮濕，等一下我們讀下去就會了解，神為什麼這麼嚴格地來吩咐。

甚至在衣服上都可以染上癩瘋病毒，這癩瘋病菌可以染在經上、緯上、皮毛上、物件上，它會像發黴一樣發綠，叫「蠶食的大癩瘋」。「……若是發綠，或是發紅，是大癩瘋的災病……」（利十三49）這些都要檢查。檢查以後，不能讓它蔓延，要消滅它。所以，我們剛才讀利未記，除了頭髮和頭上以外，就講到衣服。衣服有羊毛的、有麻布的，還有衣服織的經緯線，還有羊毛或皮子作的什麼物件。猶太人用皮子作的東西非常多。因為在當時的那個年代，他們是牧羊人，他們處處利用羊的皮子或毛來做衣服。那麼，癩瘋菌就極容易在上面發散起來，並且有擴散性，會傳染。假如防範不得當，就會傳染得很快！

一個癩瘋病人在發病期，他身上的細菌正處在活動期間，他的唾沫都可以傳染人。人接觸了他，從唾液、體液，都可能被傳染上。傳染上以後，連衣服都會沾到。你跟他握手，你的手不能破。我在癩瘋病院的時候，他們教了我很多知識，告訴我說「假如你身上破了，譬如刮鬍子的時候把臉上刮開了一個小口，就不能跟他們接觸，要躲遠一點。因為他跟你說話的時候，或打噴嚏，或是笑，都可能唾沫飛在空氣中，會沾到你，那麼癩瘋病菌就會進去。」所以，這是很危險的一種病。

**神對癩瘋病的態度——除惡務盡！**

這裏有一點大家要注意的，就是神對這種傳染病、這種惡劣的、可怕的傳染病，要除惡務

盡！就是一定要把它消滅掉！連衣服洗了以後，還要關鎖七天，觀察它是不是會再發散，是不是已經清除了、是不是潔淨了。所以，神對潔淨與不潔淨的事看得非常重要。後來不只於在人身，在皮肉上長了大痲瘋，有癩子、有瘡、有癬、有火斑……這些東西都會演變成大痲瘋。因為凡是長了這些東西，再接觸了大痲瘋，都會傳染。神就非常注重，當一個人有了災病，就要趕快把他周圍的東西，穿的衣服、住的地方，全部都消毒，徹底清除！否則就會傳染。現在的環保、現在的衛生，就是這樣處理的。若有了鼠疫或什麼重大的傳染病，連衣服都要燒掉。其實聖經早就這麼寫了，那是為了全民的保健。

我們讀聖經就看見，聖經給我們很多的啟發，若是一個細菌、一個病，不把它根除；以後它蔓延起來，全群都會受害。所以，我們現在的當政者、政治人物，治理、管理眾人事的領袖們，都當注意這件事。我們說，星火可以燎原。幾個世紀以來，世界上惡性的傳染病都是一下子就死許多人，成為世界歷史上有名的大災害。假如，當初按照神的法子，只要一發現，就有人察看、有人管理，立時處理，就不會蔓延了。

我們從聖經裏來看，就能夠明白神對祂的百姓、對祂的子民是多麼保護。因為那時候，人沒有衛生學、沒有衛生的知識，像防備腐壞之類的東西，人的知識還不夠。所以神就藉著摩西、藉著律法的頒佈（也可以說是保健法），這些法律是神所定規的，是關乎是潔淨與不潔淨的，其實都是給祂百姓的保健法，讓活在祂面前的百姓都健康、都快樂，無災無病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這樣說，當你再讀神的話，就會有不同的感覺。

## 大痲瘋預表罪

聖經裏，大痲瘋預表罪，因為痲瘋病是藏在裏面的，沒有發出來以前有隱伏期。它可以藏在你的裏面，看不出來，但當痲瘋病一有特殊原因觸發了它，它就會出來，那就不得了，就變成禍害、變成災害了。罪也是這樣！罪是藏在人裏頭的，當沒有外界的環境引誘、觸發時，罪可能就不顯出來；但外面一有環境觸發它發出來的時候，就不曉得要傷害多少人了，罪就會害人。並且，罪有傳染性、有遺傳性。我們知道，大痲瘋也有遺傳，父母若有痲瘋病，他們生的兒女可能也很容易誘發痲瘋病。這個遺傳當然不是說在精子或卵子裏就帶了痲瘋病，而是因為他和父母接觸，一起生活，就容易感染，痲瘋病就傳過來了。所以，多半痲瘋病人的兒女也要隔離，也要詳細檢查、檢驗。所以，我們就知道，痲瘋病像罪一樣，有罪律是從祖先傳下來。

痲瘋病污穢，讓人麻痺；罪也使人良心麻痺。痲瘋病使人的神經麻痺；罪若是犯多了，良心也會麻痺的。剛開始犯罪的时候還提心吊膽，若犯了幾次以後，慢慢地良心就麻痺了，久犯就沒有感覺了，犯罪就變成家常便飯了。所以，你看，所有的罪都有這種特性。犯罪的人，難道他願意犯罪嗎？他第一次犯罪的时候，會心跳，他還有點提心吊膽。等到他犯慣了，就習以為常了。比如，說謊話，第一次說謊話的时候，都會害怕；可等到常常說謊話，謊話衝口而出變成家常便飯，他就沒有感覺了。聖經裏說，這叫良心麻木。罪使人的良心麻木。大痲瘋使人的神經麻痺；罪使人的良心麻痺。罪是害人的、是讓人死的。當然，痲瘋病最後的結果就是潰爛、就是死亡，並且傳染別人、影響別人。痲瘋病跟罪有關係，所以聖經裏，痲瘋病預表罪。

## 耶穌基督能夠治癒大麻瘋

那麼，耶穌基督就專治大麻瘋。我們在新約聖經裏看見，耶穌治好了十個大麻瘋。因為大麻瘋病人有一個特性，他們是一群一群地生活在一起。什麼原因呢？因為古時候的麻瘋病人都要與健康的人隔離，讓他們出到營外，劃一個區域，讓他們在那裏生活。當然不能把他們殺死，還沒有那麼嚴厲的法律，那也不人道。所以，就讓他們隔離，免得傳染別人。我看過一個電視影片，描寫一個人的媽媽，因為被關在地下監牢裏關久了，他的媽媽和妹妹都得了麻瘋病。而他被充軍、被一個百夫長所害。後來，他做生意發財，回來了，就賽馬、跑馬車比賽。這部影片就描寫當時麻瘋病人的隔離狀態，他去探訪看望他的母親。食物都是從上面吊下來的。麻瘋病人都住在山洞裏，不可以出來；若要出來，一走在街上，就要捂著嘴，你看這裏寫了，「……蓬頭散髮，蒙著上唇，喊叫說：『不潔淨了！不潔淨了！』」（利十三45）讓大家趕快躲開。這就是聖經裏描寫的麻瘋病。

麻瘋病能不能治癒呢？有的時候能治癒、能夠潔淨。尤其是主耶穌有醫治之能，因為祂擔當我們的罪、背負眾人的罪，祂為罪被釘在十字架上，所以，祂就變成了一個免疫性。那麼，現在也有藥可以治，叫什麼呢？叫DDS。我看過這種藥，是按照人的體重來吃的、也是一種毒藥，也就是以毒攻毒。大概人吃這種藥，若是輕的麻瘋病，兩、三年就可以控制住，然後他可以照樣出來工作。但也很難找到工作，若說明他曾是一個麻瘋病人，人家也不接納他。所以，多半是慈善機構安排一些工廠的工作給他們做。

## 神的定規是祂對祂子民的愛

這些地方我都去過，都向他們傳過福音，所以，對痲瘋病有特別的認識。你接觸他，當他不發病的時候，就沒有關係。若他發病的時候，就有強烈的傳染性；你的身體不能有破口、不能有創傷，或者長癬子、長瘡之類的破口，那樣就會被傳染。傳染以後，就會神經麻痺，不知痛癢，然後就潰爛（碰破了就潰爛），沒有復元的能力，或是掉了鼻子、缺了耳朵，或者眼眉沒有了、嘴巴歪了，臉像獅子一樣鼓起來。這種都是痲瘋病。所以，神徹底給他們一個方法，讓他們隔離，不能夠再傳染別人、不能使全群受影響；要出到營外，獨居。所以，這裏說「**就要獨居營外。**」（利十三46）要把他分開。我們讀利未記可以看見神的愛，神教導祂的子民怎樣環保、怎樣健康、保健的知識。雖然是定規的，可都是與人有益的。我們知道，聖經裏有好多話看起來是命令，其實是保護我們。這就是今天我們讀利未記所能懂的神的愛。